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考察）

日本補習教育制度及高齡教育發展趨勢

服務機關：教育部社教司

姓名職稱：熊副司長宗樺、楊專門委員修安

派赴國家：日本

出國期間：100.8.22-8.27

報告日期：100.10.07

摘要

近年來日本對於補習教育之推行及管理，例如推廣智慧財產權、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公共安全設備等，均可作為本國推動優質化補習教育之參考依據，另外日本在 1988 年將學習塾業務之主管機關由文部科學省轉到經濟產業省，更確定了補教業是一個企業化及持續性地服務業，也讓政府能更靈活地應用管理法規來規範與輔導補習班，同時業者也得基於市場自由化方式以發揮其企業經營理念；終身學習是高齡者最好的福利，而日本政府及其民間特別重視此一趨勢與事實，為加強高齡者終身學習制度與機制的建構，期透過終身學習所產生的效益，有效的因應或協助解決我國高齡化社會將產生的各種問題，爰提出本參訪計畫。

此行考察時間從 100 年 8 月 22-27 日，共 6 日。考察重點主要包括下列五項：（一）日本政府如何建立日本補習班之管理制度？例如推廣智慧財產權、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公共安全設備。（二）了解日本政府如何委託民間團體在補習教育方面落實執行？（三）日本之民間團體及相關高齡教育機構，如何規劃高齡教育課程？（四）日本民間團體、企業或其他單位如何推動高齡化教育？（五）參訪日本終身教育及社區教育機構，瞭解與政府配合規劃執行終身教育的情形？

針對我國補習教育制度方面建議：（一）全國補教業者依據其企業化經營模式統一如由經濟部統籌管理為宜；（二）補助民間團體協助制訂「全國補習班講師能力檢定制度」及建立短期補習班評鑑制度，於全國執行宣導推動；（三）加強補習班公共安全之管理；（四）建請法務部發起全面性的隱私標章制度運作。

針對我國推動高齡教育則建議：（一）鼓勵（補助）各級學校轉辦「老人大學」；鼓勵大專校院設置高齡教育（研發）中心；（二）學校閒置空間普設「老人教育收老（安親）班」；（三）強化高齡教育專業與人力發展利用；（四）整合運用各部會資源管道，提供誘因宣導高齡教育理念。

目 錄

壹、前言

- 一、目的.....04
- 二、考察重點.....05

貳、考察人員與行程

- 一、考察人員.....06
- 二、考察行程.....06

參、考察過程

- 一、日本經濟產業省及社團法人全國學習塾協會.....07
- 二、早稻田塾秋葉原校、榮光高田馬場校、AEON 站前留學塾西新宿本社.....11
- 三、日本大阪市立生涯學習綜合中心.....14
- 四、日本兵庫縣印南野學園.....16
- 五、日本京都長青大學、京都市生涯學習綜合中心.....19

肆、綜合心得與建議.....21

伍、考察照片.....27

壹、前 言

一、 目的

(一) 探討世界各地的補習現況，以東亞社會的補習參與率、補習類型、補習時間和補習學科成績的關係最高；我國和日本都有一共同的現象，即為傾向支持補習的學生，其雙親收入愈高，補習費花費得越多。近年來日本補習班之管理制度，例如：推廣智慧財產權、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公共安全設備等，均可作為我國之效仿對象。該國在 1988 年將學習塾業務之主管機關由文部科學省轉到經濟產業省，確定了補教業是一個企業化及持續性地服務業，也讓政府能更靈活地應用管理法規來規範與輔導補習班，同時業者也得基於市場自由化方式以發揮其企業經營理念。日本全國現有六萬家以上的補習班，每年收取的費用高達約 1 兆元日幣。大的補習班不僅自編教材、自印教科書，並以連鎖方式經營。又日本補教業在 1987 年制定了一個「自律公約」，約定各補習班同業能夠不作造假之事、不互相攻擊同業，且不違法與違規營業；並進而幫助弱勢及清寒學生給予優待學費或個別指導，並多做社會公益活動等，最後終於獲得政府認同補習班的社會功能與存在之必要。綜上所述，日本對於補習教育之推行及管理，可作為本國推動優質化補習教育之參考依據，「他山之石，可以攻錯」，爰提出本參訪計畫。

(二) 我國終身學習法於 2002 年 6 月 26 日公布實施，「終身學習」定義係指個人在生命全程中所從事之各類學習活動，其旨趣在於使每一個體在人生每一階段，都能有學習受教育機會（人人學習）。從個人角度而言，使個體培養終身學習的習慣和能力（時時學習）；從國家角度而言，政府有責任提供彈性、多元、多樣的學習機會以滿足不同需求之國民（處處學習）。人口少子女化、高齡化的趨勢，已是大部分國家所面臨的問題。本世紀以來，許多國家 65 歲以上的老人，已占人口龐大比例，比起人類過去歷史上的任一階段都要來的明顯，我國亦不遑多讓，根據行政院經建會推估，國內戰後嬰兒潮族群（1946 年後出生者），自今（2011）年開始漸進入退休年齡，國人老化速度將超越世界各國，並在 2050 年趕上日本，成為全球「老得最快」的國家。但是我國高齡教育政策的回應似乎趕不上人口老化的速度。睽其原因，係我國針對高齡者較著重於「照顧福利」觀點，世界先進

國家對於高齡者的照顧並不僅限於安養而已，「教育與終身學習」的觀點已被視為是高齡者重要的權利。終身學習是高齡者最好的福利，而日本政府及其民間特別重視此一趨勢與事實，為加強高齡者終身學習制度與機制的建構，期透過終身學習所產生的效益，有效的因應或協助解決我國高齡化社會將產生的各種問題，爰併提出本考察計畫。

二、考察重點

此行考察時間從 100 年 8 月 22-27 日，共 6 日。考察重點主要包括下列五項：

- (一) 日本政府如何建立日本補習班之管理制度？例如推廣智慧財產權、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公共安全設備。
- (二) 了解日本政府如何委託民間團體在補習教育方面落實執行？
- (三) 日本之民間團體及相關高齡教育機構，如何規劃高齡教育課程？其經費來源為何？政府補助抑或自籌辦理？
- (四) 日本民間團體、企業或其他單位如何推動高齡化教育？其課程內容為何？民眾參與是否需付費？經費來源為何？
- (五) 參訪日本終身教育及社區教育機構，瞭解與政府配合規劃執行終身教育的情形？

貳、考察人員與行程

一、考察人員

姓名	服務單位及職稱	英文名稱
熊宗樺	教育部社教司副司長	Ms. Hsiung, Tsung-Hua
楊修安	教育部社教司專門委員	Ms. Yang, Shiou-An

二、考察行程

表一：考察行程表 2011/8/22-8/27，共 6 日。

時 間		參訪行程內容	備 註
8/22 (一)	第一天	飛機行程(桃園【第二航站】－日本【第一航站】) 下午日本時間四時至日本經濟產業省(經濟部，東京)拜訪商務情報政策局政策課產業室長－中內重則先生，並由該國社團法人全國學習塾協會專務理事稻葉秀雄先生及大木一利先生陪同拜訪	搭乘長榮航空 08:55 出發。 聯絡人：羅國隆副組長 (駐日經濟文化代表處文化組)
8/23 (二)	第二天	參訪早稻田塾秋葉原校(武藤先生)、榮光高田馬場校(橫田保美室長、倉重紘子小姐)、AEON 站前留學塾西新宿本社(三宅社長)	補教隱私標章指定驗證機構-榮光高田馬場校
8/24 (三)	第三天	13 時 30 分- 大阪市生涯學習綜合中心 大阪市北區梅田 1-2-2-500 駅前第 25 F，山條哲男中心長 06-6345-5000	9:00-12:00 搭新幹線赴大阪續訪。 聯絡人：黃冠超(台北駐大阪經濟文化辦事處)
8/25	第四天	10 時 30 分-	

(四)		兵庫縣印南野學園 加古川市平岡町新在家 902-3 馬場英司園長 079-424-3342	
8/26 (五)	第五天	9 時 30 分-11 時 京都長青大學 京都市中京區烏丸通夷川上 京都商工會議 所內 局長熊谷篤先生 13 時 30 分-15 時 30 分 京都市生涯學習綜合中心 京都市中京區丸太町通七本松西入 西川 保子事業企画課係長 075-802-3141	
8/27 (六)	第六天	13:10 -15:05 大阪關西機場搭乘長榮航空 (BR2131) 返 回桃園國際機場	從大阪搭乘長榮航空返 國

參、考察過程

一、考察單位：日本經濟產業省(東京)及社團法人全國學習塾協會

(一) 考察時間：8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 4: 00-6:30

(二) 與談人：拜訪經濟產業省商務情報政策局政策課產業室長一中內重則先生，並由該國社團法人全國學習塾協會專務理事稻葉秀雄先生及大木一利先生陪同拜訪。

(三) 討論重點：

日本的課外補習機構—學習塾，被明確劃為一般服務業經營性企業，屬日本經濟產業省（以下簡稱經產省）管轄，由經產省訂定相關經濟法規例如《公司法》、《法人稅法》、《特定商交易法》，及委託社團法人全國學習塾協會（民間組織，以下簡稱協會）協助運作並訂定學習塾行業內相關基準、法令（例如消費者契約法、著作權法、個人情

報保護法、景品表示法、幼童權利條約等)及規範等，對全國各學習塾辦理輔導、諮詢、培訓及管理的事項，前述相關法規及協會所擬定的基準、法令及規範等，已構成對全國各學習塾營運的一套完備的行業自律系統。

經產省為提振全國各學習塾之發展，2007 年日本政府改革成立消費廳，有關服務業（含學習塾業）與消費者間違規等事，改由消費廳判斷處置罰金或停業。然協會是受經產省部分案件補助的社團法人，故協會專門致力作全國各學習塾的自律管理，包括擬定行業的事業基準，評價學習塾的經營，對學習塾講師辦理培訓和能力認證等。由協會擬定的行業性劃定有：《學習塾事業正當化的自主基準》(1999 年)、《學習塾的倫理及行動基準》(2005 年)、《學習塾幼童安全確保概要》(2006 年)。

社團法人全國學習塾協會 1998 年向文部省申請設立後，因屬服務業一環，改向經產省申請准許設立，協會會員 550 餘家，每家會員入會金為日幣 3 萬元，每年年費繳交日幣 3 萬 6 千元，主要事業內容如下：

一、對全國學習塾事業活動之妥適化、正確化、自主性規則等普及宣導推進：

為廣泛使消費者信賴及獲得保護，防止學習塾與消費者產生糾紛，減少交易障礙，訂定有契約規範及中途解約等規定。為朝向業界全體健全發展，訂定業界自主基準及進入學習塾契約書標準格式規定，業界並不時對全民普及宣導澈底周知。

二、舉辦各種研修會：協會以消費者與經營者為對象，開辦業界自主基準、特定商取引法、個人情報保護法、學習塾事業者教務力、經營力向上提昇正常化及更有發展等講習會。

三、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建置、隱私標章制度運作：經產省為因應經濟合作開發（OECD）發布隱私權保護原則，避免影響國際貿易及協助其國企業強化保護個人資料能力，由日本情報處理開發協會在經產省指導下於 1999 年 3 月訂定「個人資料保護實踐計畫之要求事項」，並經經產省公告為國家標準，2003 年修訂為「個人資料保護法」2005 年正式全面實施，並修正相關規範，成為取得「隱私標章」（Privacy Mark：P—MARK）之審查指標，推展至今，現全國學習塾協會入會 550 個會員中僅約 20 多家申請到 P—MARK，可謂申請實屬不易，惟為提高企業商譽及消費者對企業保

護個人資料信賴指標，增加客戶信賴而獲更多商機，全國學習塾協會有必要鼓勵及輔導業界隱私標章制度運作。

四、對業界實施評鑑：協會每兩年做一次評鑑，不強制性，由業界自己申請，最高分 3A、次高 2A、不良為 A。評鑑項目為對法律規定有無確實執行（如與消費者訂定契約）、個人資料保護有無取得隱私標章、安全設備、師資、人倫關係、性騷擾等。評鑑結果將公布在該協會網站。

五、開設消費者諮詢窗口：全國學習塾設有消費者諮詢窗口（電話、電子郵件等），提供民眾諮商、抱怨，全國學習塾並作整合平台，建議改進等事。

六、學習塾法務管理者制度營運：在學生家長與業界因對學習塾法律方面不瞭解致造成糾紛，在還未導至惡劣不可收拾地步前，事先即採取建議、研習等法務方面輔導。

七、協會持續辦理教育委員會會議，與教育委員會交涉連繫合作等事。

八、協會作相關學習塾調查研究。各學習塾相關進學情報交換連繫。

九、協會對學習塾相關安全措施制定並普及推進之。

十、2009 年日本經濟產業省為加強培養業界學習塾講師的相關知識技術能力及開發其本質才能，委託及補助社團法人全國學習塾協會，研究訂定「學習塾講師能檢定制度」（即檢定及資格認證制度）計畫，該協會就此委託項目完成了事業陳訴狀——《學習塾講師能力評價系統》。根據其方案，日本將對學習塾講師舉行「集團指導」2 級能力和「個別指導」1 級能力兩個大項的測驗認證。並於 2011 年大力宣傳推動，其方案略述如下：

（一）首先提供講師（自我啓發、能力開發）如何教書之 DVD（內容係學習塾講師共通知識、技術、能力之映像解說及教法行動上該注意行為），使其自學（自我啓發、能力開發）專用。

（二）針對上述作筆試測驗（含基本禮儀、生活上須知及負責科目理解程度）及透過電視影像檢定學習效果，看這老師是否夠格擔任講師資格，符合通過者取得「集

團指導」3 級；續參加「集團指導」2 級能力實際試驗，需具實務經驗 1 年以上，係模擬授業（對全體學生在教室內）評價檢定試驗，符合通過者取得「集團指導」2 級；又具集團指導實務經驗 3 年以上亦係模擬授業（對全體學生在教室內）評價檢定試驗，符合通過者取得「集團指導」1 級認證。以上檢定認證均採筆試及 DVD 影像審查制。

（四）考察心得(值得學習之處)：

日本對學習塾實行市場化（不適者自動淘汰）、企業化（經營）之管理運作方式，將其明確化為獨立服務型產業，由經產省負責監管，但市場化企業化並非放任不管，除透過訂定一系列經濟法規進行監控外並通過經產省委託之社團法人全國學習塾協會制定相關辦法、基準及規章，實施各行業類別之一套完整監管與自律體系。另日本政府亦特別改革成立消費廳，有關服務業（含學習塾）與消費者間違規等，改由消費廳處罰罰金或停業。而我國短期補習班係由教育部負責訂定補習教育法（作政策性規定），各地方政府依自治管理條例訂定補習班管理規則，對較細項之核准設立、管理、公共安全、招生、教學、師資、收退費、證書等均有限制之兩級法規框架下的管理體系。針對志願增進生活知能之國民，學校、機關團體或私人可辦理短期補習教育，目前分為技藝及文理補習班二類，修業期為一個月至一年六個月，仍係屬為「教育服務業」。

綜觀上述，目前我國仍依公部門以強制性規定補習班必須向各地方政府依各地管理規則申請核准立案，並受各地方政府相關規則所管理，我國業者僅追求符合最低條件限制即可；相較於日本，透過市場導向機制，由社團法人全國學習塾協會完成一套自律體系，反而更可以鼓勵補習班業者自發性的向上，不斷追求更完善之境界，以符應市場需求避免因不適者被淘汰。

另外，採企業化（經營）之管理運作方式，由經產省統一負責監管，有關服務業（含學習塾）與消費者間違規等，改由消費廳處罰罰金或停業等；相較於目前我國短期補習班與公司管理顧問業或創新育成業所開設之課程，有違規之事實時，消費者須先自行釐清此課程係屬經濟部或教育部所主管，造成消費者無所適從。考量教育服務業亦為服務業之一環，且補習班目前為私人營利單位，若能參

考日本之經驗，統一由經濟部統籌管理，並委由該業別自行秉持專業及依照實際所需成立相關協會管理該業別，如遇消費爭議時，亦由消費者保護委員會統一進行業者與消費者之間之協調，即可避免消費者感到求救無門之無助感，更可鼓勵各行各業自發性地向上，主動追求該業別社會聲望，獲得更大市場，而非僅是被動性地滿足地方政府所設之條件限制。

二、考察單位：早稻田塾秋葉原校、榮光高田馬場校、AEON 站前留學塾西新宿本社

(一) 考察時間：8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 10:00 至下午 4:00

(二) 與談人：

早稻田塾東京秋葉原校：武藤秀子、相川健二先生（負責人）；榮光東京高田馬場校：橫田保美室長、倉重紘子小姐；AEON 站前留學塾：西新宿本社（三宅義和社長），全天全程均由社團法人全國學習塾協會大木一利先生陪同拜訪。

(三) 討論重點：

1. 早稻田塾秋葉原校：

日本補教行業非常繁榮，5 萬 5 千餘家補教機構中，股票上市企業有 55 家，而且大都經營良好。早稻田塾雖為未上市企業，於 1979 年創校，由 4 個集團合資，最高負責人為會長，年齡已 80 歲，4 個社長若有無法解決問題或計畫改變等，方陳報會長決定，該企業在全國有 16 間分校，8 萬餘名高中學生，1979 年資本額日幣 5 仟萬，於今資本額已達日幣 1 億 2 仟萬，年營業額日幣 78 億。秋葉原校招收高中學生約 1 萬人，近 2 年方招收國中生約 1 百人，全國職員數(staff) 280 人。師資係由該塾自行遴聘，須有教學經驗、高學歷者，許多高中老師、大學教授均自願任職（每年均自辦教師研修），若經學生滿意度調查（一年二次）教學不佳者，該塾即解聘教師；優秀者發給獎金及加薪。該塾最希望教給學生知識為通用的，培植學生自身思考要如何進步，將來對社會作何貢獻。2011 年起設計公益 Program，要求學生日常即作公益活動，集資後轉予非洲難民，由小朋友力量幫助世界。各界對服務業各種評價中該塾五年蟬連第一名。

2. 榮光東京高田馬場校：

榮光塾為日本上市企業，於 1980 年創立，是日本第二大補教機構，全國學習塾每年營業額總計約 1 兆日圓，榮光塾占 3%。其總部設在東京，全國有 19 支部，7 萬餘名小學至高中就讀學生，全國約 390 個據點，在個別指導專門塾全國排名第一。榮光東京高田馬場校五層教學樓每層均有不同色調，一對一或一對二教室桌椅裝修特別，有設計感（桌椅設立為 U 字型），每層樓均有自修教室，裝潢色彩非常溫馨，有問題可立刻問鄰邊辦公的老師們，並有設施齊全科學實驗教室（顯微鏡可一人使用一臺），以小學生為對象，以英文教學做科學研究，原本枯燥定理在此變成學生體驗遊戲了。創辦人最重視學生、員工及社會三面向滿意度。該塾教師數專任 1 千名、個人指導教師 8 千名，因教師是教室主角，為使整個學校成長，非常重視每個老師表現，而其教師亦常自我學習，演練每一堂課如何教得最好，讓每一孩子均有興趣學習，相信只要做得好品質，口碑自然會好，學生將源源不絕。

在管理制度方面，榮光塾向日本經濟產業省辦理登記，係社團法人全國學習塾協會會員之一，故該協會辦理任何研習活動均主動參與。榮光塾於 8 年前取得個人資料保護之隱私標章證章，該 P-MARK 證章於各樓層均擺置於櫃臺明顯處，旁並附有個人資料保護法全文規定，據渠等告知該法係由社團法人全國學習塾協會制定。該證章 MARK 上方書明第 13200701（04）號；下方標明發證機關為「一般財團法人日本情報經濟社會推進協會」。據該校負責人告稱，取得本證章後要維持更是不易，所有職員均要經過個人資料保護法測驗，如洩漏任一個資出去，經新聞報導出將嚴重影響聲譽，學生簽到簿每日均要放入保管箱加鎖，各樓層均加裝碎紙機，周詳保密個人資料，自拿到該證章後學生數確實有增加。榮光塾不僅對個人資料保護法安全加強外，其他家長安心、安全上亦非常注意保護措施。

3. AEON 站前留學塾：

AEON 留學塾 1973 年設立，為未上市企業，全國有 328 據點，職員 7 百人，以教學英語為主，學生數 10 萬人，其中大人 5 萬 2 千人、小孩 4 萬 8 千人，最近小孩人數逐年增加，小孩由 1 歲開始招收，5-7 歲兒童最多，國中高中因都至

學習塾上課故人數較少，社會女士年齡 20-30 歲最多；企業界需求之 30-50 歲男女均有增多趨勢，60-70 歲學生亦有，一星期上課 1-2 次每節課 50 分鐘，日本學校學生多益英語測驗成績多在 400-500 分間，本校係以英文會話為主軸，但亦對多益檢測加強開班開課。以小班（5-8 人）上課方式，1 對 1 方式亦有，外籍專任教師計 7 百人；日籍教師計 2 千人，反而日籍教師較會輔導學生。據告日本小孩補習費平均一個月花費 8 千日幣；國中以上平均一個月花費 1 萬 7 千日幣。該塾因教學「外國語」屬文部省管轄登記，參與全國振興協會，有關訂定契約紛爭等由日本經濟產業省管，文部省亦運用經濟產業省所訂定的法規管理各企業，各企業均遵守規定，推測日本有 7 百多家外語學習塾，加入全國振興協會約有 70 家，日本屬自由國家，只要有意願開辦外國語塾者均可加入，故差異頗大，該塾強項為教材自編，外籍教師需美國大學畢業，經考試核格者聘任之，對教師年年均有評鑑不合適者可隨時淘汰。

經訪問早稻田塾東京秋葉原校工作人員楊俐穎小姐（本國留學生）得知，日本有學校法人預備學校（全國 20 個），係以升學為目地補習學校，校舍土地均須自有，繳稅較少，屬文部省管轄。而學習塾校舍、土地可非自有，繳稅較多屬企業經營方式全國計有 5 萬 5 千個學習塾，屬經產省管轄。

（四）考察心得(值得學習之處)：

參訪日本的學習塾深深感受到他們因市場導向而展現之強烈的企圖心，想把該行業做到盡善盡美，而非僅是以營利為目的。例如：參訪早稻田塾秋葉原校時與參訪者印象較深刻為該校英語教材及背單字之教學設計，係以英單語道場老虎精神為學習效果，要求學生進場前呼喊老虎精神口號，坐定後須在 20 分鐘內專心熟背單字、詞句並需口試測驗及格，其教材除課本外並選用 Time 雜誌為課題文，使學生亦能 Step into the world，其指導講座方式值得學習。

雖然日本的補習班和我國一樣有區分為類似學校教育加強的數理補習班、技能補習班、語文補習班，但日本補習班卻以企業的方式在經營，甚至許多均發展成全國性的企業。

近年按資料顯示，我國補教業亦出現市場化趨勢，例如：中華民國補習教育

全國聯合會，以團結同業敦睦情誼聲氣相通凝聚共識以捍衛合法立案補習班權益為宗旨，並以正確穩定正常經營環境為使命。故其透過各種管道向教育部及地方政府提出政策建言敦促修改不合時宜法令為補教業者爭取最大利益。因此，我國如欲參考日本，委由補習教育協會自行規劃成立自律系統，並非不可能，且亦早有此趨勢脈絡。目前補教協會全國總會已號召其他分會積極推動育苗專案，幫助弱勢兒童進行免費補習教育，以改善過去以營利為目的之負面形象，可見，若由政府一味地硬性規定遵守各地方管理規則，倒不如反而透過市場機制，讓補教業者自發性約束協會會員不斷改進各種教學法及教材、師資等，反而效益會更形彰顯。

此外，本次參訪另一重點特色，日本政府經濟產業省為因應經濟合作開發發布隱私權保護原則，由日本情報處理開發協會在經產省指導下2005年正式全面實施「個人資料保護法」並修正相關規範，成為取得「隱私標章」之審查指標。反觀我國補習班現況，僅由本部配合法務部「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已於99年4月27日立法院三讀通過修訂為「個人資料保護法」，尚待行政院正式頒訂實施）訂定「短期補習班電腦處理個人資料辦法」硬性規定補習業者，較難全面性地防範業者為了利益洩漏個人資料。「隱私標章」的概念，可提供業者對於消費者的一種安全保證，消費者可憑此標章之認定來選擇有保障之補習班，故我國若能參照日本經驗，由相關單位全面性地推動此政策，不僅補習班，各行各業的消費者也可依循此標章之認定，提供消費者選擇消費時對於個人資料保護的保障認定，相信業者定也樂於配合以贏得更多消費顧客群。

三、考察單位：日本大阪市立綜合生涯學習中心

（一）考察時間：8月24日（星期三），下午1:30-3:30

（二）與談人：山條哲男（所長兼管理課長）、岡本和夫（企畫課課長）

（三）討論重點：

大阪市立綜合生涯學習中心位於大阪交通最便捷、熱鬧的市中心，設置於16樓層中的第8樓整層，該層樓由大阪市政府購買，共計1千坪，大阪市政府支援該中心全部

預算經費，並委由財團法人大阪市教育振興公社（員工 25 人，不全是公務員）經營，全市共設 5 個中心：大阪市立綜合生涯學習中心（為總部）、辦天廳市民學習中心、阿倍野市民學習中心、難波市民學習中心、城北市民學習中心，大阪市人口 260 萬，每 1 萬人 1 所小學，全市共 3 百間小學，前述 5 個中心均以小學作為轄下據點，除辦理兒童放課後事業活動，並辦理老人、婦女等學習活動。大阪教育體制係以前述 5 個中心作為社會、學校、家庭結合而成的協調角色，使三者結合相輔相成，以成為整個地域社會教育。

文部科學省於 1990 年公告「生涯學習振興法」，大阪市為使全市居民輕鬆愉快生活，遂依據生涯學習振興法於 1990 年公告「大阪市會學習宣言」；1991 年提出迎向 21 世紀大阪市民基本生活構想；1992 年策訂生涯學習大阪計畫，其中即有「市民養成尊重基本人權」，「自己實現目標指針自發學習」方案，透過各種方案活動，以在社會上產生動力，以此作為施政計畫。近年來少子高齡化社會，獨居老人居多，而地區間居民感情薄弱、人與人間疏離，2006 年大阪市提出改善措施，倡導終身學習是自己成果，使自己不停提升，並亦要求大阪市各終身學習機構、學校全面提升、擴大增進市民學習的功能。例如各校校長有無將學校提供市民作為終身學習場域，列入考評項目之一，製作全市志工資料庫；創立「生涯學習志工指導員」（亦名推進員，全市有 1 千 1 百人）；成立生涯學習諮詢網絡系統，供市民自組團體；市民可預約教室自辦講座等。

聽完簡報告後，所長帶領我們參觀本樓層各教室、設備，發現各教室來學習者幾乎全為老人，他們拿著相同課本專心受教，有些教室係供老人義工討論地方，有些教室放置要付費之影印機、電腦及印表機，亦有個人聯絡信箱、休息室、專用櫃等，另有租與他人之終身學習團體辦公室（租金較便宜），例如：老人大學同窗會、腳踏車學會、老人看護學會等，這些申請，尚須經過審查委員通過後租用之。帶領我們所長及課長均為校長退休後再回饋社會者。

（四）考察心得(值得學習之處)：

大阪市立綜合生涯學習中心即是該市終身學習中心之態樣，其法源依據為「日本生涯學習振興法」，反觀我國雖有終身學習法，確無終身學習中心，原前四所社教館所，有終身學習中心之態樣，然於 98 年改隸文建會後，本部即缺少類似這種學習中心來推

動各項社教活動，於今之計是否應於各縣市成立類似學習中心，值得研議。例如可將近
日推動之「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名稱改為「終身學習中心」，亦符應本部組織改造後
社教司將改名為終身教育司之名稱。

日本文部科學省向來重視終身教育，除倡導終身學習是自己成果，使自己不停提升
外，亦要求大阪市各終身學習機構、學校全面提升、擴大增進市民學習的功能。要求學
校校長將學校空間提供市民作為終身學習場域，並列入考評項目之一，此即值得本部推
廣。

四、考察單位：日本兵庫縣印南野學園

（一）考察時間：8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 10:00 至 14:00

（二）與談人：公益財團法人兵庫縣生涯創造協會理事長中島英三先生及
事務局長清原幹雄等四人

（三）討論重點：

兵庫縣高齡放送大學為提升高齡者生活品質於 1969 年 6 月創立，1977 年由公
益財團法人兵庫縣生涯創造協會開始經營，至今已經營 34 年，建校目標為：

- 1、希高齡者（60 歲以上）進入學校就學後忘了以前所有，重新開始；
- 2、希高齡者多聽取他人意見，不要固執己見；
- 3、貢獻社會，特別是針對該地域地區社區居民。

日本目前總人口 1 億 2 仟餘萬，65 歲高齡者約占總人口 23%，已屬超高齡社
會，自 1947 年至 1949 年出生之人數約計 8 百 06 萬人口，在明（2012）年該時段
出生人口即將進入退休期（滿 65 歲退休），兵庫縣生涯創造協會宗旨係期待老人
能帶動以後社會活力，為迎接這批高齡者到來，及符合他們這年代想學習知識方
式，放送大學課程正在重新改革，雖要改但也不是全數改，傳統仍繼續延續。目
前班級分為三大類：

- 1、高齡者大學講座（四年制），限 60 歲以上在兵庫縣住居者，每年至少上課 120

小時，另加實習技術課程，費用收取入學金日幣 6 千元；年學費 6 萬元；實習費 3 千元。學科：

- (1) 通識學科（例如：高齡者生涯學習、福祉、社會參加、現代社會動向、文化、宗教、健康、人間關係、地域學及其他等）；
- (2) 園藝學科（例如：栽培基礎、土肥、防病虫害、庭木設計、野菜、果樹、盆栽…等）；
- (3) 健康福祉學科（例如：高齡者健康管理、疾患、精神衛生、社會參加、人際關係、社會福祉、看護、介護…等）；
- (4) 文化學科（例如：文學、宗教、思想、歷史、藝術、地誌、傳承、文化理解、表現文化…等）；
- (5) 陶藝學科（例如：陶藝基礎技術應用、作陶釉藥、烘成研究、實習成果發表、歷史鑑賞…等）。

2、地域活動指導者養成講座（二年制），限 56 歲以上在兵庫縣住居者，每年園外學習至少 30 日，設置目的為培養幹部能到區域中指導在兵庫縣縣民，每期學員 50 名，費用收取入學金日幣 6 千元；年學費 6 萬元，若經額不足申請公家補助。學科：

- (1) 一般教養（例如：人生論、生命、高齡者學習、時事、情報等）；
- (2) 健康學科（例如：高齡者健康醫療、生涯論、體育理論、體力測定、普通救命講習、指導員講習…等）；
- (3) 福祉學科（例如：介護、認知症、導盲犬理解、聽障生活支援、手話、福祉、園外學習、…等）；
- (4) 地域活動（例如：地域活性化、公民館活動、地域教育、自治會、訪問研修…等）；
- (5) 環境學科（例如：宿泊研修、環境共生、環境問題…等）。

(6) 其他 (例如：宿泊研修、畢業研修旅行…等)。

3、大學院講座 (二年制)，須在該校高齡者大學講座畢業者，屬研究所階段，設置目的為培養畢業生自主學習能力及高專門性人生探索地域社會解決養成知能，每期學員 50 名，費用收取入學金日幣 6 千元；1 年學費 6 萬元，每年學習至少 30 日，第一年五期生主要研究：健康福祉 (高齡者的健康維持等)、歷史文化 (日本地域歷史、傳統文化等)、地域認知 (高齡者教育支援、地域組織認知等)；第二年四期生主要研究：地域認知 (安全、安心、元氣地域活性化、次世代育成)、生活創造 (園藝、陶藝、地域、國際理解等)。

該校目前學生總人數 1,707 人，高齡者大學講座男 86 歲女 76 歲、地域活動指導者養成講座男 80 歲女 75 歲、大學院講座男 85 歲女 76 歲。因學員人數眾多，規定學生每星期一、二、四、五須選一天上課，上午為政治文史通識課；下午專業課，每年學習至少 120 小時，每星期三舉辦社團課，有 31 個社團，70% 學園均參加，社團費一年 5 萬日幣 (約新臺幣 1 萬 9 千元)，非學園亦可參與，社團學生總數 2,774 人。該校園區占地 4 萬 4000 坪，由於因應高齡少子化，其前身係由公立高職分割出一半校舍校園，委託公益財團法人兵庫縣生涯創造協會辦理本老人大學。該校特色：(1) 校園大、環境設備均好；(2) 教學內容豐富；(3) 領導班的開辦，可使學員成立自治會，培養自主性；(4) 學員在此學到社會道德回饋，能對地域貢獻。每年級上完課後均發給畢業證書，限定每人一生在此最多可就學八年。該校財源每年除收學生費用外，地方政府每年補助約 6 億 6 千萬，約占總財源 6 成。

該校職員大多為高中校長退休後，來此創造第二生涯。師資為大學教授居多，聘有律師、醫師等各類專長者，一節課 90 分鐘，講師費最高日幣 2 萬 5 千元最低日幣 5 千元。宣傳除透過媒體外，並自己花錢買廣告，或印製招生簡章，請鄉鎮公所協助分發至各鄉民。地方政府以其招生人數多寡評定該校辦學績效，該校一直被評定績效優良。學校亦對學生以發問卷方式調查滿意度約 70 % 以上均非常滿意。

(四) 考察心得(值得學習之處)：

兵庫縣高齡放送大學校園區占地 4 萬 4 千坪，其前身係由公立高職分割出一半校舍校園，委託公益財團法人兵庫縣生涯創造協會辦理，迄今已經營 34 年，學校特色：(1) 校園大、環境設備均好；(2) 教學內容豐富；(3) 領導班的開辦，可使學員成立自治會，培養自主性；(4) 學員在此學到社會道德回饋，能對地域貢獻。同樣因應高齡少子化的我國，亦可參考日本，將招生不足之公私立大專校院、技職校院、高中職等之校舍校園，分割出一半轉辦「老人大學」，運用退休後校長、教師，經由本部委託專業團體培訓認可後，成為各該校老人大學師資；退休後職員，亦得繼續創造第二生涯。創立老人大學之學校初期經營費用可由本部補助，嗣後可收取年長學生學雜費等，以目前大學辦理方式經營。

五、考察單位：日本京都長青大學、京都市生涯學習綜合中心

(一) 考察時間：8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9：30-11:00 時、下午 13:30-15:30

(二) 與談人：局長熊谷篤先生、西川保子（事業企画課係長）及千歲正倫（管理係長）

(三) 討論重點：

日本京都長青大學（屬民間自營），學習場所設於京都商工會議所三樓，地下一樓為辦公室（專任職員四位），教室、辦公室皆承租，1972 年創設，係因 39 年前，日本社會高齡化開始，當初沒有任何開辦適合老人學習場地及設施，創辦人（理事長）熊谷晉一（即局長熊谷篤父親）高瞻遠矚，辭去國中理事長職務開辦本老人大學。熊谷先生初發點即係秉持以「義工」精神來為社會服務，非以「名利」為目的，學生入學資格須 55 歲以上，第一年入學繳交入學金日幣 1 萬元；學費每期日幣 2 萬元（三個月一期），無入學考試，至大學修業年限四年，畢業後再繳入學金日幣 1 萬元進入研究所修習。初始以教導老人穿「和服」的課程為主，現今開課四種：書道、和紙人形（每年參與京都文化祭展示）、繪畫、史跡探訪等，每星期二上課上午全校學生聚至大教室參與講座課，講座教師均聘請頗具盛名專業教授、名人擔任之（一次給予經費日幣 3 萬 5 千元），題目多元類似通識課程，每堂講座全員均到齊，是該校招牌課。下午依個自選課參與上述四種課。每星期三有社會活動課，由學生「自主學習」至校外活動，自選出領導人，自

訂年度計畫，會向學校事務局報備。該校學生以 65 歲至 75 歲人數最多，現今學生數 170 名。在政府未補助支援高中職及公立大學校院轉辦「老人放送大學」前，學生數曾有逾 4 百人以上，目前京都府下之京都市均在推動公立大學高中職轉辦老人教育課程，致使長青大學學生數逐年減少，目前營運狀況持平，明年創校 40 年希望能繼續營運下去。

京都市生涯學習綜合中心與大阪市立綜合生涯學習中心同屬市政府管理，經費預算亦由市府編列，而委由財團法人生涯學習振興會經營管理（已經管 30 年），以政府補助民間經營方式可減少政府成本，職員除接見我們二位所長為公務員外，其餘均為民間聘僱者，該二位公務員由市公所派外，日本叫「出向」－短暫至外服務之意，年資併計薪資均由市府出支。本中心樓下圖書館亦為該中心經管，並個別獨立為終身學習據點，該中心與大阪中心同，以小學作為據點，除辦理兒童放課後事業輔導，而該中心專辦老人的學習活動。二至五樓均有實習教室（含舞蹈教室）、講堂、演藝中心、研修教室等，免費提供講座、電影欣賞、舞蹈、電機課程等，亦將教室租與申請者辦理研討會使用，一樓係京都市平安京創生館（一千年前平安京復原模型及出土文物再現的立體平安京，頗壯觀，提供民眾參觀）招募有 60 名年長導遊（志工），介紹該館歷史文化、考古及一千年前該京都市平安發展狀況，使人遐想彷彿生活在一千年前之京城裡奔馳。創生館旁設一營業咖啡店，店內坐有許多老人在看報、喝咖啡、聚會聊天，看起來頗安逸快樂。經詢問日本的公民館與綜合生涯學習中心有何不同，接待者告知，早期學習中心均稱公民館，現在都已不再使用此名稱，而其他都府廳還有部分稱公民館。去年經統計該市有 52 萬人使用綜合生涯學習中心，其講師費平均發給日幣 3 萬至 4 萬元間。

（四）考察心得(值得學習之處)：

日本京都長青大學上課師資係不惜以重金禮聘頗具盛名之專業人士、名人等擔任講座，曾多次聘請「諾貝爾獎」得主擔任演講教師，在此較偏離市區地方能開這種講座課甚為難得，有的老人家一輩子未見（聽）過「諾貝爾獎」名人講課，怪不得每堂講座課會全員到齊，且是該校招牌課。另該校每星期三有社會活動課，由學生「自主學習」至校外活動，自選出領導人，自訂年度計畫，會向學校事務局報備，此等上課方式均值得我方學習。

京都市生涯學習綜合中心目標：「今日學習要與明天連在一起；創造文化、拓展時代；支援學習、作為據點」。其用意即告知民眾除今日學習外明日要接連學習，而一生生涯都要學習，即終身學習之意。該中心專辦老人的學習活動，二至五樓之實習教室（含舞蹈教室）、講堂、演藝中心、研修教室設備齊全、裝置以安全為首，處處為老人行動著想。

六、返國

8 月 27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 30 分至機場搭乘長榮飛機返臺。

肆、綜合心得與建議結論

一、日本補習教育制度方面

（一）綜合心得

日本對補習業者實行市場化（不適者自動淘汰）、企業化（經營）之管理運作方式，將其明確化為獨立服務型產業，由經產省負責監管，但市場化企業化並非放任不管，除透過訂定一系列經濟法規進行監控外並通過經產省委託之社團法人全國學習塾協會制定相關辦法、基準及規章，實施各行業類別之一套完整監管與自律體系。另日本政府亦特別改革成立消費廳，有關服務業（含學習塾）與消費者間違規等，改由消費廳處罰罰金或停業。此在在值得我方學習。目前我國短期補習班與公司管理顧問業或創新育成業所開設之課程，有違規之事實時，消費者須先自行釐清此課程係屬經濟部或教育部所主管，造成消費者無所適從。

近幾年日本在師資方面研究訂定「學習塾講師能檢定制度」計畫推動，已完成了事業陳訴狀—《學習塾講師能力評價系統》。根據該方案對學習塾講師之舉行「集團指導」2 級能力和「個別指導」1 級能力兩個大項的測驗認證，辦理一系列講習說明會。並於 2011 年大力宣傳推動，因此有穩定品質較佳的師資標準，其教材也因其具全國性的規模而有完整健全的自編教材，另外其補習班的相關硬體設備也受全國性的企業方式經營會品質較佳，而非如我國一些補習班完全以利益為導向而造成硬體設備極差甚至有安全上的顧慮。日本補習班因有健全的師資

制度、自創優良的教材，將會減少許多學生家長與補習班因為師資、管理方式…等許多紛爭，此即是我國目前最缺乏的部分。

(二) 建議

1. 依據全國補教業者企業化經營模式改由經濟部統籌管理為宜

為使我國補習班發展成全國性的企業模式經營及之管理運作，次考量教育服務業亦為服務業之一環，且補習班目前為私人營利單位，建議參考日本之經驗，全國補教業者統一由經濟部統籌管理，其可委由各該業別自行秉持專業及依照實際所需成立相關協會管理該業別，如遇消費爭議時，亦由消費者保護委員會統一進行業者與消費者之間協調，即可避免消費者感到求救無門之無助感，更可鼓勵各行各業自發性地向上，主動追求該業別社會聲望，獲得更大市場，而非僅是被動性地滿足地方政府所設之條件限制，以符實際。

2. 補助民間團體協助制訂「全國補習班講師能力檢定制度」及建立短期補習班評鑑制度，於全國執行宣導推動

就我國目前現況來看，雖然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近年來不斷研商建立該市短期補習班評鑑及教師認證制度之可行性並推廣至全國適用，然礙於我國現階段補習班之管理為地方自治且各地仍有城鄉差距，另補習及進修教育法對補習班教師資格並無明文規定，且偏向市場機制導向，故對於要建立全國性的短期補習班評鑑及教師認證制度，目前仍有極大的困難且不斷受到外界的質疑反對聲浪。

故針對全國補教業者師資部分建議可參照日本經驗，以經費部分補助民間團體方式，並由該民間團體訂定「全國補習班講師能力檢定制度」，要求其補習班教師須透過學分修習（可結合我國現有資源技專校院推廣課程）、分級認證的過程來確保師資的品質，並作為補教教師較有公信力之資格認證，一來可免除補教業者及教職員本身內在之不安，又可以提供其進修及認證之管道，達到推廣補教業教職員「終身學習」之目標。另可藉由此定期認證，提升補教教職員之素質，例如發現教職員有性侵害或體罰等事宜，不得參加此認證，以管控教職員之品質及保護學生之安全，對於補教教師及學生來說將會是一種「雙贏」保障。

3. 加強補習班公共安全之管理

有關補習班硬體設備部分，目前我國係由各地方政府自行訂立標準，並定期做檢查來維持補習班硬體設備之品質。雖本部對於公共安全部分甚為重視，要求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於平日強化短期補習班安全管理相關規定、確保避難安全作業規定、確保建築及消防安全（短期補習班走廊、室內通路、樓梯、安全門梯、緊急出進口、防火區劃、升降設備等）並落實防火管理對策。然仍有少數業者為求己利，枉顧學生安全。若能汲取日本的做法，積極推動補習班各項研習課程與活動，宣導並鼓勵各補習業者以家長需求為出發點，確實提升各項硬體設備之品質，而非僅是被動地配合檢測，一方面對學生更有保障，另一方面也能滿足家長期待成為補習班招生的重要策略。

4. 建請法務部發起全面性的隱私標章制度運作

為求更完善的保障我國國人之個人資料，並提高業者企業商譽，以增加顧客對企業保護個人資料之信賴度，並獲更多商機，建議法務部得參照目前日本之作法，鼓勵及輔導各行各業進行全面性的隱私標章制度運作，一方面對於未來消費者選擇消費時提供具公信力之認定標準，另一方面也替業者增加商機，更能落實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

二、日本高齡者終身教育方面

（一）終身學習制度與作法

日本目前是全世界老化速度最快的國家，且國民平均壽命最為長壽，目前總人口 1 億 2 仟餘萬，65 歲高齡者約占總人口 23%，已屬超高齡社會，自 1947 年至 1949 年出生之人數約計 806 萬人口，在明（2012）年該時段出生人口即將進入退休期（滿 65 歲退休），此人口結構改變，已造成政府稅收減少、財政困難、國民醫療費用增多，甚而因家庭中，高齡者精神疾病、憂鬱、失智、偏執狂症、自殺等事羣生，造成成員不知如何應變，致產生諸多社會問題等，是以日本政府在 1980 年代，受到終身學習理念的影響，厚生省及文部省即有系統的規劃相關措施，引進「高齡者教育權」的觀念，

因應高齡者的需求，中央單位以地方都道府縣爲主辦單位，開始大規模推動高齡教育，在 2001 年訂定「高齡社會對策大綱基本法」指出，在高齡社會中應進行學習活動，隨著價值觀的多樣化，需透過學習活動來充實精神生活，並不斷提昇知識，將高齡者定爲世代活動的重要成員，因爲高齡者有更充足的、自由的時間學習及活用相關的社會資源，並且將終身學習教育理念訂定於社會教育法中，強調教育的對象不在只侷限於青少年，更應對學校以外的社會大眾訂定學習措施。爲了因應高齡社會，文部省擬定之學習措施推動如下：

1. 生涯學習的推進體制與基本措施

(1) 地方公共團體的推動制度：爲了讓地區民眾可以在完善的體系中學習，地方公共團體協助對當地生涯學習局等的設置及推動，市町村也是生涯學習的連帶機構，協助都道府縣共同推動。

(2) 普設生涯學習場所：爲了普及國民生涯學習，全國生涯學習場域逐漸開辦。

(3) 確保學校提供多樣化之學習機會：

a.結合公私大學開放高齡大學推進事業及辦理公開講座。

b.設立放送大學等：除設立「社會人士研究所」，讓有工作經驗的人可以繼續學習，並設立放送大學、公民館等，充實放送大學的多項資源，使活動大學教育的機會大幅提昇。

c.地區教育力再生計畫：認爲國小、國中及高中學校的校園、教室、設備，是老人活動最安全安心的場所，以學校爲據點廣辦高齡者體驗及交流活動，並指定各都道府縣市町村實施「體驗活動推進社區、推進學校的課程」。

d.促進高齡者社會參與宣導活動推廣

迎接 21 世紀，面對高齡社會鼓勵高齡者應多參與社會、學校活動，並且建議各單位應多開辦高齡者各式各樣的學習活動。爲了實現地區民眾在日常生活中，可以互相扶持學習的理想，大力宣傳廣報，藉由普及的活動中發送 DM，讓社區全體居民凝聚共識。

2. 日本民間團體（NPO 組織）是重要的推動體系

文部省的承辦社會教育的職務是在於修正相關法令及協助有關業務之推動，所以高齡教育推動工作除了都道府縣等單位協助外，最重要的仍需靠民間團體（NPO 組織）來協助推動。就我們觀察，日本民間的動員力仍然超過政府體系，在政府還沒有訂定相關制度之前，民間系統已引進歐美先進國家之社會教育知識，而 NPO 組織在日本更是重要的推動體系。

本次考察對於高齡放送大學優美校園校舍來源、辦學方式、課程規劃、高齡領導人員的培植（需修足 2 年課程）等；日本京都長青大學（屬民間自營）於地區內高齡教育的用心推動，重金禮聘盛名專業教授、名人擔任講座；大阪市立綜合生涯學習中心制訂規定，提出各校校長須將學校提供予市民作為終身學習場域，並列入考評項目之一、製作全市志工資料庫、創立生涯學習志工指導員、成立生涯學習諮詢網絡系統供市民自組團體、市民可預約教室自辦講座等；京都市生涯學習綜合中心 2 至 5 樓寬敞實習教室（含舞蹈教室）設備（含大鋼琴等）、講堂、研修教室、豪華演藝中心等提供高齡者使用，著實令人印象深刻。

（二）對我國推動高齡教育之建議

國家人口結構高齡化，對於國家財政、經濟及家庭結構的改變都有重大的影響，就前述之日本訪視，對我國高齡教育政策未來宜考慮的方向建議如下：

1. 鼓勵（補助）各級學校轉辦「老人大學」；鼓勵大專校院設置高齡教育（研發）中心

仿效兵庫縣高齡放送大學創校模式，鼓勵（補助）我國招生不足之公私立大專校院、技職校院、高中職等將校舍分割部分轉辦「老人大學」，並引進民間團體（NPO 組織）來協助經營推動。利用退休後校長、教師經培訓後成為該老人大學師資，初期經營費用由本部補助，嗣後可收取高齡學生學雜費等。

在樂齡學習體系中，研發創新是不可或缺的關鍵。無論樂齡政策、課程、推動模式、專業發展等，均須不斷研發創新，才能提升品質，與時俱進。過去我國

無論對於老人教育政策、課程設計或學習模式，都缺乏研發創新，以致沒有完整的中長程計畫，老人教育的參與率始終未能提升。因此，鼓勵大專校院設置高齡教育研發中心，專進行樂齡教育政策規劃與研發，使我國的樂齡教育模式能夠創新，使政府在制訂教育政策時得以參考，並作為樂齡學習諮詢服務及輔導中心。

2. 學校閒置空間普設「老人教育收老（安親）班」

現行高齡少子化社會，各縣市高中、國中小陸續將會有許多學校整併或被廢，被廢學校建議可轉型辦理「老人教育收老（安親）班」（如同幼兒園），由本部委託專業團隊研發各階段（年級）老人教育教材並培訓師資，（例如 55 歲至 65 歲該階段國民均為身心狀況較好，列為第一階段（一年級），著手研發該階段奉獻、回饋、志工推進員等之教材並培訓師資；66 歲至 70 歲列為第二階段（二年級），可研發自組休閒團體教材並培訓師資及領導人…依此類推），如此在我國即將步入超高齡化社會之時，才能安然度過。

3. 強化高齡教育專業與人力發展利用

（1）辦理「風華再現、夢想起飛－退休（公教）人員志工計畫」

補助前述成立之高齡教育中心辦理「風華再現、夢想起飛－退休（公教）人員志工計畫」，招募培訓已退休或屆退齡之企業及公教人員擔任老人教育志工，提供相關教材有系統的培訓，培訓後支援各縣市樂齡學習中心工作，以擴展老人教育服務人力。我國應為中年世代或即將退休者，實施退休前的教育規劃，除了豐富退休者的晚年生活，另一方面也可以讓他們有生存的價值。

（2）訂定「老人教育專業人員講師分級認證制度」，並辦理研習培訓

委託專業單位訂定「老人教育專業人員講師分級認證制度」，並辦理研習培訓，除修足各階斷一定時數外，要求須於時限內參與老人教育實習工作若干時數，方得領取各階段證照，以使渠等理論實務兼備，並對老人教育服務工作產生歸屬感，亦能擴大老人教育服務能量。本建議目前是國內最亟需及欠缺的資源

4. 整合運用各部會資源管道，提供誘因宣導高齡教育理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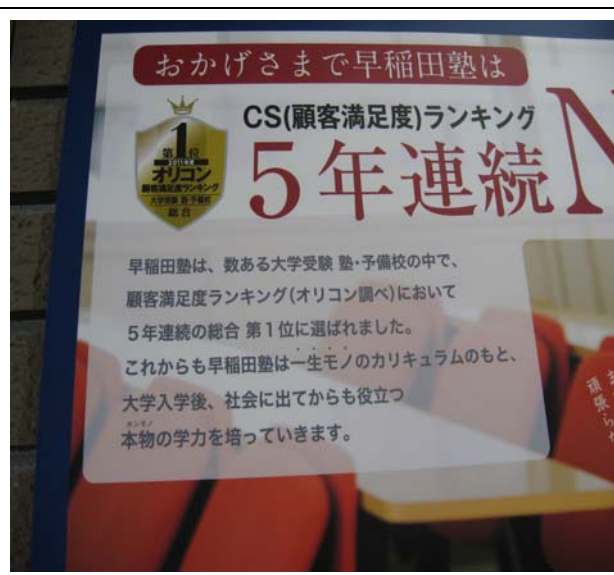
邇來虐待老人及老人憂鬱、自殺事件頻傳，這些事件反映國人普遍欠缺老人心理及老人失智教育觀念，導致家庭支持功能不彰。應透過拍攝樂齡學習中心工作者正面感人事蹟及學習讓老人成功老化等紀錄片、DM，並提供誘因，整合相關部會資源管道（例如體委會、新聞局、內政部、衛生署等），運用社區、學校鄰里長辦公處廣為宣導及規劃辦理各類型教育、育樂活動，以宣導老人終身學習、健康快樂、社會參與、自主尊嚴之成功老化理念與作法，讓高齡者能因了解學習的重要，而積極參與社會活動、重視健康自保及如何與家人和諧相處等。另經研究指出，目前國內大約只有14%的老人出來學習。以臺灣目前老人總人口數250萬多人而言，在195萬5千多位健康老人中，大約只有32萬2千多人曾出來學習，尚有163萬3千多人不曾出來學習。故應儘速擴大宣導「學習會讓老人成功老化」意識理念，俾吸引更多老人出來學習，若全國65歲以上老人，有二分之一皆走出來學習，即是樂齡學習政策推動成功的一天，也是主政者應努力的方向。

伍、考察照片

	
與經產省人員及本部駐外人員大合照-感謝他們細心及熱情之安排，受益良多。	經產省外觀-其警備之森嚴，再次突顯日本對隱私權的安全性極為重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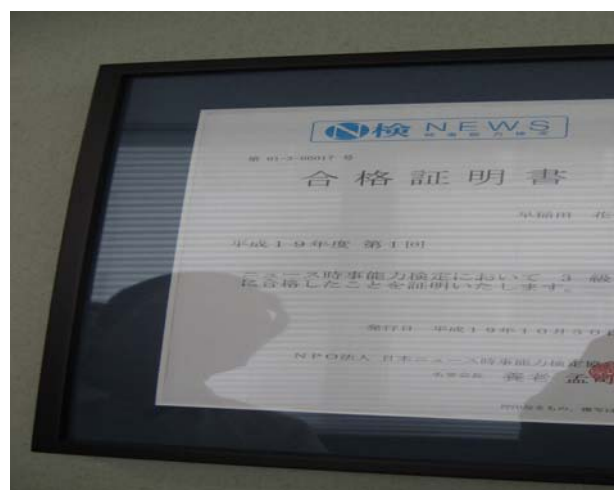
與早稻田補習班及全國學習塾人員之合照，有他們全力的協助，對日本補習教育制度有更深刻之認識。



早稻田補習班對於各項硬體設備、師資及個資之重視，連續五年蟬聯顧客滿意度第一之認證。



獲得隱私權標章之補習班於各個樓層皆放置 P-mark 證明，讓顧客安心。



教師檢定制度合格證明書，以確保其師資之條件。



日本補習班對於硬體設備之高標準要求，連自修教室也是五星級。



日本補習班設備強調個人舒適及安全取向，沒有一堆人擠在一狹小空間之隱憂。



日本重視高齡者生理需求，安排舒適休息室以供其隨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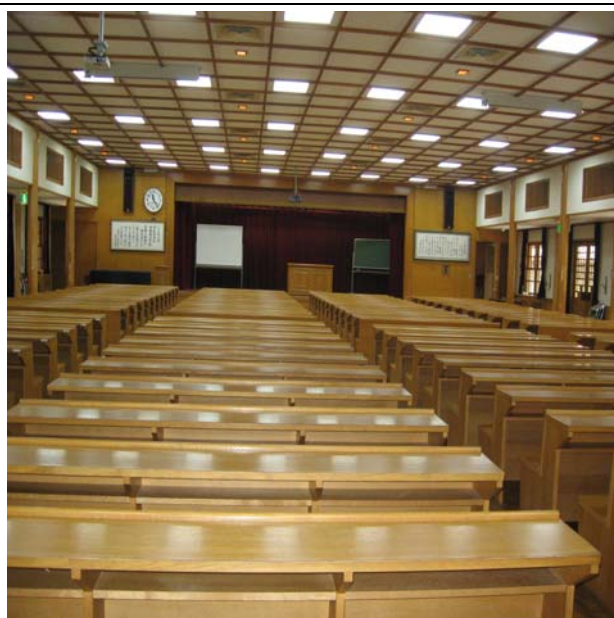
日本亦重視高齡者心理之需求，提供其家庭諮詢中心與托兒設施，讓其無後顧之憂。



對於高齡者安全也極為重視，提供大空間舞蹈教室及五星級樂器設備。



教室採用榻榻米，以保障高齡者安全之舒適需求。



高齡放送大學教室為全新打造而非運用其他單位閒置不用之場所，以提高其學習興致與效果。



與京都綜合學習中心人員之合照。



大阪綜合學習中心樓層空間介紹圖。



日本安排許多實用課程供高齡者依興趣及需求修習
-此為陶土課程。



民間長青大學之招牌。



亦有許多文化設備供使用-圖為創生館之古代模型
供陶冶性情。



還有實驗教室提供各項設備供實體操作，另教師皆聘請諾貝爾得主擔任，真是幸福！



提供獨立之圖書館供隨時查詢，不需額外到別處借閱，節省時間與交通問題。